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88 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光电”、“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全文披露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的授权，综合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资本市场整体情况等诸多因素，经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非公开发股票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1、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32,328 万股，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崔根良先生以不少于 60,000 万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其他投资者认购其余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29,900 万股，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崔根良先生以不少于 60,000 万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股票数量按最终认购金额及最终发行价格计算确定（最终认购金额/最终发行价格），

其他投资者认购其余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募集资金数额和用途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五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90,174.20	83,000.00
2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及智能充电运营项目	-	-
2.1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	46,646.60	46,646.60
2.2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17,939.10	17,939.10
3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49,817.80	49,817.80
4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38,661.10	38,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合计		333,238.80	325,403.5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6,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五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能源互联网领域海底光电复合缆扩能项目	90,174.20	77,187.60
2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及智能充电运营项目	-	-
2.1	新能源汽车传导、充电设施生产	46,646.60	39,095.30
2.2	智能充电运营项目（一期）	17,939.10	17,249.10
3	智慧社区（一期）——苏锡常宽带接入项目	49,817.80	42,354.00
4	大数据分析平台及行业应用服务项目	38,661.10	35,414.00
5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90,000.00

合计	333,238.80	301,300.00
----	------------	------------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